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工信厅联企业函〔2026〕157号

##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6年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 高校毕业生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教育厅（教委、教育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决策部署，支持引导更多高校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就业，助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与人才结构优化，促进高校毕业生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决定联合开展2026年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以下简称百日招聘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青帆正举 骏驰新程

### 二、活动时间

结合高校毕业生求职特点，本次百日招聘活动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026年4月至6月，第二阶段为2026年10月

至12月。

### 三、活动组织

百日招聘活动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主办，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https://www.chinasmc.cn>）、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https://www.ncss.cn>）承办，国聘网、中智招聘网、卫人就业网、智联招聘、BOSS直聘、中华英才网、猎聘网、一览英才网、实习僧网参与。

### 四、活动内容

（一）搭建线上对接平台。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协调组织开展线上直播带岗等活动，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设立网上百日招聘活动专区（链接及二维码见附件1），发布招聘会活动信息和就业岗位信息。国聘网、中智招聘网、卫人就业网、智联招聘、BOSS直聘、中华英才网、猎聘网、一览英才网、实习僧网设立百日招聘活动专栏，为中小企业和高校毕业生提供优惠服务包。相关单位和招聘平台实现就业信息互联共享，共同做好中小企业招聘信息和高校毕业生求职信息发布对接工作。

（二）拓展宣传推广渠道。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要及时将通知转发至本行政区域内各相关单位，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设置活动链接，组织省（区、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

平台和高校就业网站积极参与，在网站首页设置百日招聘活动专版页面链接，广泛动员、跟踪指导中小企业、高校毕业生等及时注册使用平台，发布岗位、投递简历。联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半月谈》杂志等主流媒体以及新媒体平台开展综合宣传、加强集中推介。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就业观，充分认识和了解“中小企业是推动创新、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中小企业同样是施展才华、增长才干、成就事业的广阔舞台。

（三）推动信息共建共享。有条件的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组织建立健全本地区中小企业招聘信息库，或推广使用网上百日招聘活动专区招聘信息库。要深入开展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用工需求摸排，加强产业发展趋势与人才需求分析，全面掌握紧缺岗位、技能要求、招聘规模等关键信息，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精准指引。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全面摸排辖区内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认真梳理、系统汇总有就业需求的高校毕业生信息，推动与本地区中小企业招聘信息库对接，引导更多高校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就业创业。

（四）优化就业服务供给。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应因地因校制宜，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深入开展线下人才供需对接、入校招聘、入企体验等活动，并做好与“优企进校招才引智”专项行动的协同。鼓励在高校资源丰富、中小企业数量较多的省（区、市）开展大型特色专场招聘会，推动高

校与产业集群、产业园区等就业载体在人才就业领域开展双向交流。有条件的地方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与高校就业网站互设入口链接，结合“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专项行动，建立资源协同机制。鼓励利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岗位发布、简历筛选、人岗匹配、智能面试、就业指导等全流程就业服务，提高供需对接精准度与成功率。

**（五）开展就业实习培训。**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加强工作协同，推动校企合作，通过就业指导、岗前培训、进企实习等形式增进学生与企业双向了解，提高学生岗位认知、实践能力和综合素养，推动人岗相适、用人所长、人尽其才。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积极组织有吸纳学生实习意愿和条件的企业发布实习岗位信息，有条件的可给予短期免费住宿等相关支持。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普通本科高校大学生实习工作的意见》有关要求，加强学生就业实习管理，确保实习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力挖潜扩容。**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加快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和量子科技、生物制造、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6G）等未来产业就业潜力，积极开发新职业新岗位，打造新的就业增长点。各高校要深入开展“访园拓岗”“访企拓岗”，扩大定向访企拓岗范围，主动对接企业需求，挖掘更多就业机会。

(二) 强化审核监督。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招聘平台要加强对岗位信息真实性的核实, 严格履行招聘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程序, 坚决杜绝就业歧视、虚假岗位信息, 指导企业依法合规用工, 保障高校毕业生合法权益, 推动招聘活动顺利开展。

(三) 做好信息报送。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有关单位和招聘平台要做好招聘信息统计工作, 于2026年4月25日前向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邮箱报送对接活动联系人表(附件2), 并按要求报送招聘情况统计表(附件3)和活动信息。

联系人及电话: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明德	010—68205301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	徐佳鹏	010—66097835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刘晓西	010—82292048
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	孔祥燕	010—82292961
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	冯妙洁	010—68352370

附件: 1. 百日招聘活动专区链接及二维码  
2. 对接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3. 招聘情况统计表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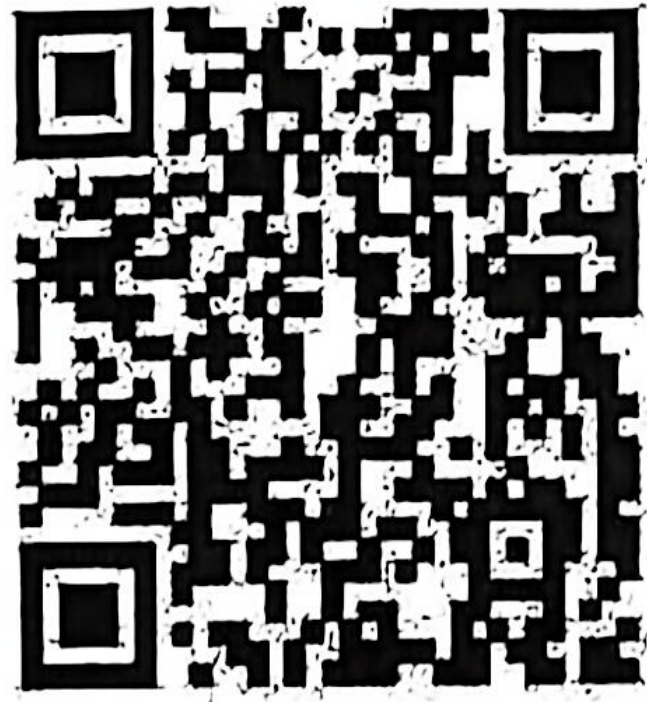


## 附件 1

### 百日招聘活动专区链接及二维码

#### 一、中小企业服务网

<https://brzp.chinasme.cn/>



#### 二、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

<https://www.ncss.cn>



附件 2

对接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座机	
手机	
邮箱	

注：该表格报送至 [rlzy@chinasme.org.cn](mailto:rlzy@chinasme.org.cn)，同时抄送  
[fengmj@chsi.com.cn](mailto:fengmj@chsi.com.cn)

附件 3

招聘情况统计表

报送单位:				统计截至时间:			
参与中小企业数 (家次)	提供职位数 (个)	招聘人数 (人次)	参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 (家次)	提供职位数 (个)	招聘人数 (人次)	参与高校毕业生数 (人次)	投递简历数 (份)

注：该表格报送至 [rlzy@chinasme.org.cn](mailto:rlzy@chinasme.org.cn)，同时抄送 [fengmj@chsi.com.cn](mailto:fengmj@chsi.com.cn)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